关于公布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维护法制统一，确保政令畅通，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18号），结合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以及政策调整变化，市人社局对现行有效的22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会议审定，继续有效19件，废止3件。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废止的文件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附件：1.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9件）

2.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7月26日

附件1

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9件）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号 |
| 1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国有企业“老工伤”人员纳入工伤保险统筹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乌劳〔2008〕172 号 |
| 2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公益性岗位人员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 乌就培〔2009〕38号 |
| 3 | 关于乌鲁木齐市企业高温津贴支付有关问题的通知 | 乌劳〔2011〕86号 |
| 4 | 关于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 | 乌劳〔2011〕160号 |
| 5 | 关于开展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协商审查备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 乌劳〔2012〕11号 |
| 6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公益性岗位工伤风险调剂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2012〕278号 |
| 7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6〕120号 |
| 8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劳动密集型企业中小微企业困难企业纺织服装企业认定暂行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6〕134号 |
| 9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博士后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2016〕122号 |
| 10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创业培训定点机构认定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7〕201号 |
| 11 |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提升职业技能有关问题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7〕358 号 |
| 12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创业（网络创业）培训师资派遣实施意见》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8〕111号 |
| 13 | 关于做好乌鲁木齐市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工作的通知 | 乌就培〔2020〕9号 |
| 14 | 关于做好乌鲁木齐市公益性岗位开发使用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 乌人社〔2020〕31号 |
| 15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规〔2021〕2号 |
| 16 | 关于进一步做好乌鲁木齐市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工作的通知 | 乌人社规〔2022〕3号 |
| 17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 乌人社规〔2023〕1号 |
| 18 | 关于完善乌鲁木齐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的通知 | 乌人社规〔2023〕2号 |
| 19 | 关于公布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 乌人社规〔2023〕3号 |

附件2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号 |
| 1 | 关于下发《乌鲁木齐市小额担保贷款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 乌劳〔2012〕9号 |
| 2 |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 | 乌人社〔2015〕139 号 |
| 3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 | 乌人社办〔2019〕117号 |